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鱷魚恤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綜合溢利預期將較去年大幅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成衣業務表現更加疲弱、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減少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貶值所致。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鱷魚恤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製造及銷售成衣，以及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投資物業。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年度」）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年度之經審核年度綜合溢利將介乎48,000,000港元與53,000,000港元之間，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06,000,000港元錄得大幅下降。

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業績下降，主要由於在該年度本集團的成衣業務表現更加疲弱、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減少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較去年同期貶值所致。

由於本集團於該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尚未落實，因此本公佈所載資料乃以目前所得資料及尚未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本集團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為依據。預期本集團於該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底刊發。

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鱷魚恤有限公司
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
高銘堅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名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林煒珊女士（副行政總裁）、林建岳博士、林建康先生及溫宜華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林淑瑩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炳朝、梁樹賢及楊瑞生諸位先生。